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概况及组织架构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由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0 日控股设立。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0 号通知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00 万股，2007 年 4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金陵饭店”，股票代码“601007”。

截止到 2011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总资产 23.92 亿元，净资产 11.99 亿元；2011 年度营业收入 7 亿元，净利润 1.17 亿元。

图 1：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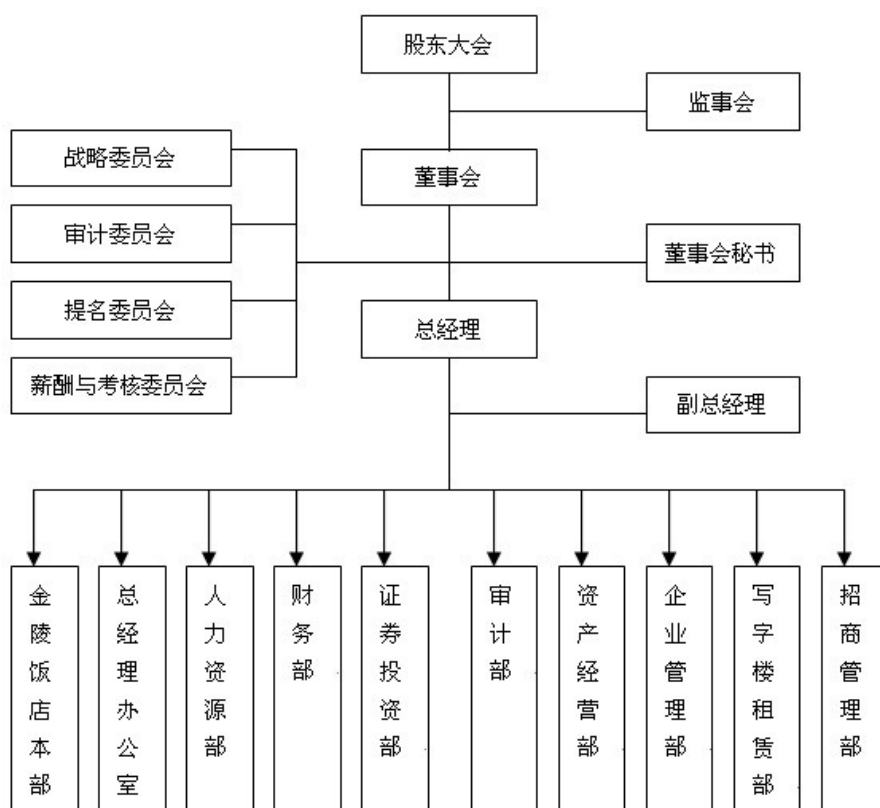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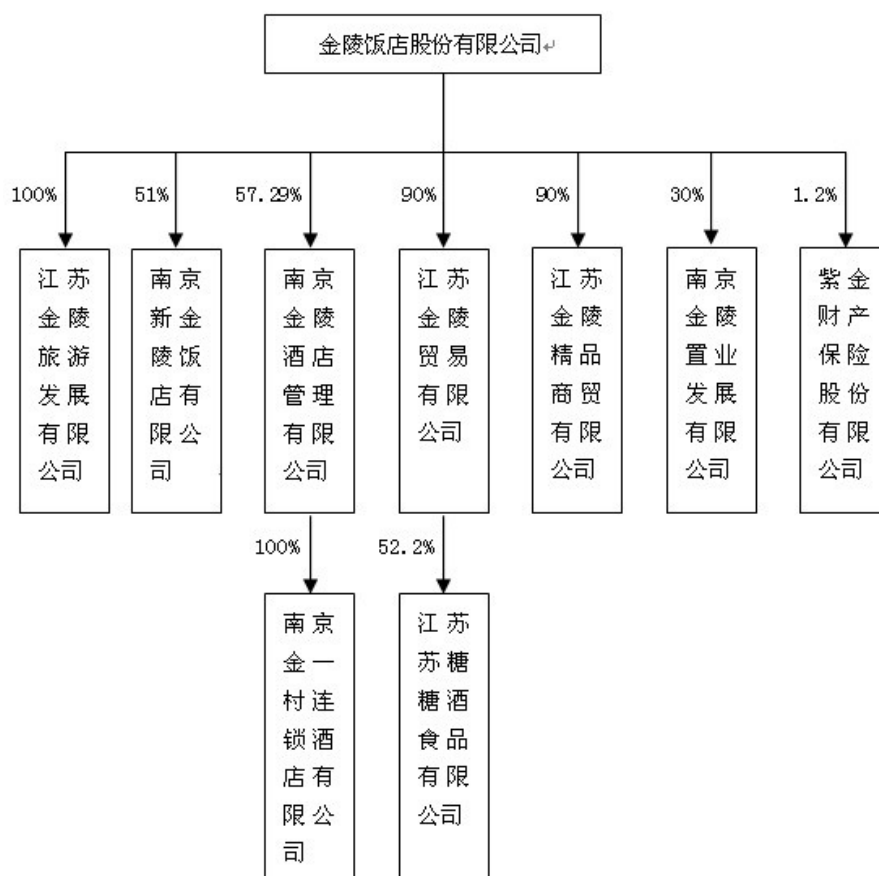


图 2：子公司控制结构及持股比例图



2、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总体负责领导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领导小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高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体制：为加强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公司健全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领导小组、工作小组、评价小组。

领导小组：公司董事长李建伟为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领导小组组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部署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进展情况。

工作小组：财务负责人邱惠清为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小组组长，总经理助理胡文进、董事会秘书张胜新为副组长，公司审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负责人及分子公司财务部经理为工作小组成员。工作小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协调、监督公司层面及酒店本部、分子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并向内部控制规范实施

领导小组汇报进展情况。

评价小组：审计部经理李春林为内部控制规范评价小组组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负责人为评价小组成员。评价小组具体负责制定内部控制评价方案并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向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领导小组汇报进展情况。

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暂不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提供内部控制咨询服务。

3、内部控制实施工作预算

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费用，经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小组申请、领导小组批准后执行。

二、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1、确定内部控制实施范围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上市公司母公司本身和所有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纳入内控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完成时间：2012年3月31日前

2、查找内部控制缺陷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对公司层面、金陵饭店本部、各分子公司的现有岗位职责、管理权限、各项政策和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查找分析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并上报公司内控实施工作小组。

梳理范围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敏感信息排查制度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全资控股子公司管控制度及对外投资、工程建设、合同签订、招标采购、会计核算、市场营销、人力资源、工程建设、信息技术、安全防范等业务制度和管理流程等。

完成时间：2012 年 5 月 31 日前

3、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公司内控实施工作小组、各职能部门对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执行是否具备针对性、有效性、科学性进行系统评估，针对前一阶段查找出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详细分析，整理制定《公司内控缺陷整改方案》，上报公司内控实施领导小组。

完成时间：2012 年 7 月 31 日前

4、落实内控缺陷整改工作

公司内控实施领导小组认真研究《公司内控缺陷整改方案》，部署落实相关整改措施和解决方案，调整组织机构设置、完善业务流程管理系统，修订公司各项内控政策和制度，调整配置相关内控人员，制定内控体系框架与管理手册，建立持续监督机制、后续实施计划，实现对经营发展各类风险的全面管理、全过程控制。同时，拟更新核心 ERP 软件，与优化内控体系有机结合，形成规范的业务流程数据库，实现流程管理和控制测试的信息化建设。

完成时间：2012 年 10 月 31 日前

5、检查整改效果

公司内控实施领导小组督促工作小组检查整改落实效果，并全面修订公司及分子公司内部控制有关政策、制度，完善制度建设和业务流程，完善风险管控策略和措施，以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绩效，有效提升经营风险防控水平。

健全内控工作的激励约束机制，将内控规范实施效果纳入公司高管人员、各级管理人员及内控相关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加大内控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力度，同时对于内控实施工作成绩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在年终评比时予以表彰嘉奖。

完成时间：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

6、按要求做好内控实施的报备和信息披露

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前报送江苏证监局。2012 年 7 月 15 日和 2013 年 1 月 15 日前将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书面报送江苏证监局，同时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做好 2012 半年报和年报中的内控评价和审计报告的披露工作。

完成时间：2013 年 4 月 30 日前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1、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公司内控评价小组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子公司和业务流程，确定评价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

完成时间：2012 年 3 月 31 日前

2、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

公司内控评价小组将内部控制与经营活动有机结合，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业务流程、环境变化等确定《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完成时间：2012 年 4 月 30 日前

3、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

公司内控评价小组、各职能部门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底稿。

完成时间：2012 年 5 月 31 日前

4、评价内控缺陷并提出整改建议

公司内控评价小组对查找出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分析评价，编制《公司内控缺陷评价汇总表》，同时提出《公司内控缺陷整改建议》，编制《公司内控缺陷整改任务单》。

完成时间：2012 年 7 月 31 日前

5、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内控评价小组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编制《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完成时间：2013 年 4 月 15 日前

6、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通过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披露。

完成时间：2012 年 4 月 30 日前

四、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1、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经 201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按照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编制《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连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送江苏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完成时间：2013 年 4 月 30 日前

2012 年，公司将在 2011 年度实施完成了“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和经营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继续加大内部控制体系提优深化力度，及时修订并补充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监督、检查和评价力度，实现对经营发展各类风险的全面管理、全过程控制，保证内控体系的科学性、完整性、先进性、有效性；更新核心 ERP 软件，与优化内控体系有机结合，形成规范的业务流程数据库，实现流程管理和控制测试的信息化建设；开展全员内控培训，将内控文化落实到每个岗位、每名员工的意识中；全面深化质量、环境、食品安全保障、职业健康安全四大管理体系，推进企业的精细化管理，健全风险防范预警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持续监督、改进与创新机制，建设统一、高效、协调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形成符合金陵特色的公司治理长效机制，推进上市公司运行质量和治理水平迈上新的台阶，促进公司健康持续、优质高效的发展。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3 月 29 日